

中国独有品种PTA期货国际化之路越走越宽广

截至去年底,PTA期货已有143个境外客户开户,涉及11个国家和地区,其中52家产业客户已开始参与交易

■本报记者 王宁

中国独有的期货品种——PTA期货,在引入境外交易者以来,其价格逐渐成为国际贸易定价的重要参考,也有越来越多的境外交易者涉足PTA期货。

业内人士表示,推进PTA期货成为全球聚酯产品的定价中心,是郑商所为PTA期货市场发展的路线图,更是中国证监会通过切实推动我国期货市场的对外开放,促进行业发展更上一个台阶、为我国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的一部分。

《证券日报》记者了解到,截至2019年年底,143个境外客户开户,涉及11个国家和地区,85个境外客户参与交易,其中,52家产业客户均已开户并参与交易,这是PTA期货走向国际一年多来的漂亮数据。

“买家”身份进入市场

不需要再用翻译过的英文版交易软件,也不用再与国内贸易商打听了解行情。如今,通过易盛极星,远在意大利、英国和中东的相关聚酯企业便可以了解到PTA期货的行情,并下单交易。“走出去”的PTA期货,让境外企业成为了PTA期货的真正参与者。

这一点来自意大利GSI中国总经理徐志颖感触颇深。事实上,早在2015年,该企业的首席执行官就曾公开表示,希望以“合格的买家”的身份进入中国市场。

GSI是欧洲市场上最大的瓶片贸易商,与中国工厂有长期采购合约。“国外大买家一直关注中国的PTA期货,但缺乏一个合法稳定的参与渠道,中国PTA期货的对外开放与国际企业的发展需求一致。”上述首席执行官如是说。

随着PTA期货国际化的启动,这一才得以实现。徐志颖表示,PTA期货对外开放,境外买家其实就是受益者。

《证券日报》记者了解到,在国际市场,作为全球唯一的PTA期货,对上下游产品定价的影响力也在不断增强。成熟的PTA期货市场,让世界对中国聚酯产业有了新认识,除了“中国织造”,还有全球聚酯产业风向标的“中国价格”,PTA期货价格受到越来越多境外相关企业的影响。

徐志颖说,正是因为有了PTA期货,国内的瓶片工厂从2018年下半年起,开始大量地一口价报远期价格增速骤降,2019年市场延续低迷走势,但企稳回升的苗头已有体现。记者从一些欧洲企业处了解到,2019年下半年,欧盟市场一些瓶片公司的报价策略发生了改变,远期报价也开始出现,其主要原因

是之前的瓶片市场很难买到两个月以后的货,作为瓶片生产上游产品,PTA期货引入境外交易者以后,其远期的原材料价格和货源可以从期货市场上锁定,这也是近一年来远期报价盛行的原因。

据了解,之前欧洲市场远期原材料采购主要采取一口价的方式,但是PTA对外开放以后,一些企业开始参考期货价格,加上对市场采购的判断,每个月的报价可能会有所差异。这也是PTA期货国际化后对国外市场最直接影响。

关于报价,恒力石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温浩也深有感触。“现在外商在给国内PTA企业谈生意的过程中都提到,能否用一种办法对标PTA期货的结算价格,而不是按照现在的参照国外安迅思和普氏等咨询机构的价格,这说明外商非常认可PTA期货的价格发现功能。”温浩说,在这一点上,PTA期货国际化的效果超出了市场预期。

参与者结构进一步优化

2018年11月30日9时,全球独有的PTA期货在郑州商品交易所开启了国际化之路。

《证券日报》记者了解到,自PTA期货国际化启动以来,境外客户对国内期货市场高度关注,参与意愿强烈,不少会员单位也在大力推动国际业务,积极开发境外客户参与PTA期货。

根据郑商所统计的数据显示,截至2019年年末,共有143个境外客户开户,其中一般法人111个,特殊法人11个,自然人21个。开户国家和地区11个,以中国香港和新加坡为主,占比80%,其他包括了开曼群岛、英国、阿联酋、澳大利亚、新西兰和意大利等。36家境外经纪机构完成备案,其中中国香港有26家,新加坡有4家,韩国、英国各有3家。

累计与85个境外客户参与PTA期货交易,其中包括法人客户74个、自然人客户11个;境外客户日均交易量9.6万手(单边,下同),占PTA期货交易量的7.6%,持仓量最高突破1万手,达1.2万手。其中,52家产业客户均已开户并参与交易,以英国石油公司(BP)为例,其账户自2019年7月份开户以来至今,累计交易量4.6万手,平均月末持仓量约5200手。

从盘面数据对比中,记者观察到,PTA期货国际化启动以来,PTA总持仓和总成交量持续增加,2018年PTA日平均总持仓为160万手,2019年日均总持仓已上升至227万手;PTA总成交量也从2018年日均140万手,上升至2019年日均256万手,市场活跃度进一步提升。

“PTA国际化能够吸引更多不同风格的市场参与主体来交易,更加



优化了PTA期货的市场参与者结构,并带动了成交活跃性和流动性,方便了产业客户的套期保值操作。”申银万国期货分析师贺晓勤介绍,就公司自身的国际化客户群体实际情况来看,大部分参加交易的是法人客户,尤其是投资机构的法人客户为主。

“PTA期货国际化增加了境外客户的参与度,有助于境外PTA产业链企业参与到国内PTA期货中。

PTA期货国际化的推广有助于全世界更多的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参与,更能反应全球PTA的供需状况,进一步提升PTA期货及其上下游产品在全球的定价影响力。”大地期货分析师蒋硕表示。

在温浩看来,PTA期货国际化之后,全球参与度在提高,PTA期货持仓量和成交量都在增加,进一步提升了中国PTA行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国际化之后,PTA进口数量在逐年减少,出口PTA数量在逐年增加,出口创汇能力有所增强。”他说。

中国是全世界最大的PTA生产国和消费国,但上游品种PX对外依存度仍然较高,进口定价权和国际贸易影响力仍有提升的空间。温浩表示,PTA国际化之后,国外的产业客户参与度有待加强,尤其是PTA期货上市后,对于管理PTA期货价格波动有了新的工具,再加之未来可能推出的PX期货等品种上市,完善的聚酯产业链期货品种和工具,能够更好地吸引国外客户参与到国内市场。

走出国门拥抱国际市场

在PTA期货引入境外交易者启

动仪式上,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表示,通过切实推动我国期货市场的对外开放,促进行业发展更上一个台阶,为我国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贡献一份力量。此外,期货市场本身就是一个全球化的市场,开放是期货市场的内在要求,期货市场国际化是金融市场开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金融市场对外开放的大势所趋。

“对郑商所而言,按照中国证监会的部署,扎实推动市场对外开放,更好发挥品种功能作用是我们的使命。”郑商所相关负责人表示。

业内人士表示,随着中国经济的迅速发展,如何更好地发挥与中国经济地位、贸易规模相适应的定价影响力,已经成为中国期货行业的重要课题。PTA期货引入境外投资者对郑州期货市场而言是好的开始,相信更多有特色、有市场的期货品种,有个国际化的机遇,也将起到更多意想不到的作用。

据了解,郑商所接下来将会进一步促进自身的国际化发展,在PTA期货国际化的基础上,推进甲醇等特定品种的对外开放,引入境外交易者。对于PTA期货国际化的进一步推进,2020年郑商所也将重点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一是加大境外市场推介力度,持续深化与境外市场间的国际交流合作,提高境外客户参与度;二是继续寻求国家政策支持,实现保税交割免征增值税;三是搭建全球路由生态网络,提供跨境交易技术支持;四是进一步拓展PTA境外注册品牌范围,推进保税交割常态化,进一步优化制度规则流程,不断提升市场服务的能力与水平。

对此,另有业内人士表示,PTA期货引入境外交易者在交割制度方

面不同于原油、铁矿石期货。同时,为解决境外交易者开户适当性认定程序复杂的问题,PTA适当性制度方面简化了专业投资者的开户流程,提高了开户效率,也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

郑商所在推动市场对外开放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和积极探索,随着未来PTA产业链中的聚酯产品的出口比重加大,国外客户对PTA下游品种的风险管理需求也逐步增加。“希望交易所可以加快PTA上下游产业链期货品种的开发与国际化推进,争取将PTA期货品种打造成为具有全球定价权和定价标杆作用的全产业链协同品种。”业内资深人士王广前表示。

同样,在贺晓勤看来,内外关联度较高的品种方便客户参与内外套利,吸引更多投资者参与。“目前郑商所就产业链参与度较高的品种逐步对国际化市场开放,积累了品种国际化经验,为后续其他内外联动的品种国际化做了很好的铺垫。”

“我们非常看好郑商所推动市场对外开放所做的工作,当越来越多的人,尤其是外商参与进来之后,不仅会造福PTA行业,同时还造福下游聚酯行业,纺丝行业、织造行业,这会促进上下游产业链经营者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经营管理水平和应对市场周期性波动的能力,增强整个产业链从下到上在国际市场竞争力。”温浩如是说。

徐志颖告诉记者,GSI本部目前已成功试水开户和交易PTA期货,关键在于下量的多少,而是要把经验传授给下游的合作伙伴,希望他们能够运用期货工具提高企业的竞争力以及业务能力。

7只互联网保险概念股 近一年股价涨超50%

■本报记者 苏向星

在近日召开的2020年全国银行业保险业监督管理工作会议上,银保监会明确提出,“加大互联网保险规范力度”是2020年的重点工作。

引人注意的是,据《证券日报》记者统计显示,近一年(2019年1月14日至2020年1月14日),27只互联网保险概念股(东方财富分类)平均股价涨幅(算数平均、不复权)为40.4%,跑赢上证指数同期21.65%的涨幅。更有3只互联网保险概念股在近三年股价翻倍,分别是中科软、银之杰和金证股份。

互联网概念股的强势表现与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发展潜力巨大密切相关。明觉科技保险事业部总经理张帆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推动下,保险行业掀起了变革的浪潮,科技赋能保险成为行业未来大趋势。

27只概念股股价平均涨幅40.4%

近一年以来,互联网保险概念股平均涨幅大幅跑赢上证指数同期涨幅。

据《证券日报》记者统计,近一年(2019年1月14日至2020年1月14日),27只互联网保险概念股平均涨幅为40.4%。中科软、银之杰、金证股份这3只个股近一年股价涨幅分别为351.5%、118.8%、105.6%,位列涨幅第一梯队;焦点科技、中国人寿、卫宁健康、京天利这4只个股涨幅分别为92.7%、72.5%、54.8%、54.8%,位列第二梯队。

引人注意的是,中科软自去年9月份登陆科创板以来截至今年1月14日股价涨幅高达352%。中科软招股书显示,其去年上半年在保险领域的业务收入占比为50.82%。此外,截至2019年6月底,国内超过九成的保险公司(寿险公司+财险公司)均是中科软的客户。

东北证券分析师安永平表示,保险IT建设方兴未艾,进入加速期,2018年我国保险行业IT投资额为244.2亿元,仅占2018年保费规模0.6%,远低于欧美保险IT投资约5%的规模占比。未来中科软有望当保险行业与其他行业之间纽带,逐步开拓根据创新创费进行分成的流量业务模式和其他2.0业务。预估其目标价98.40-108.24元(1月14日的最新收盘价为72.7元)。

除上述个股外,中国平安、三泰控股、中国人保、中国太保、证通电子、奥马电器等个股近一年的涨幅也均超过20%;国盛金控、深圳能源、爱仕达、先锋新材、高鸿新材、誉衡药业这6只个股近一年涨幅低于20%。

需要注意的是,苏宁易购、康旗股份、中天金融、邦讯技术、世纪华通、腾邦国际这6只互联网保险概念股近一年股价出现不同程度下跌。《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这些个股中,除世纪华通此前宣布参与成立保险公司,但至今暂无进一步消息外,其他个股或参股保险机构,或代销保险业务,均不同程度涉足互联网保险。

银保监会发布多份文件强化监管

业内人士表示,互联网保险概念股的持续走强一方面与A股近一年整体走势较好有关,也与国内互联网保险市场潜力巨大、监管日趋规范该市场等众多因素有关。

泰康在线首席技术官潘高峰此前也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保险行业全面走向互联网的一个突出表现,就是对技术的依赖。国内现有的保险体系已经从销售、营销、渠道、供应链甚至到产品设计思路都开始了全面的科技赋能。”

在业内专家看来,随着5G时代的到来,场景化保险有望为互联网保险行业带来增量市场。例如,金融壹账通智能风控总经理、加马人工智能研究院首席科学家施奕明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5G具有高速率、低延迟、低功耗、泛在性、高安全标准等特性,这将对保险等机构的获客、风控、运营、智能科技应用等领域产生深刻影响。

监管方面,自去年以来,银保监会持续强化互联网保险监管,这一过程中,市场日趋规范,龙头互联网保险概念股的竞争优势开始凸显。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2019年年末,由银保监会中介监管部门牵头起草的《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征求意见稿)》开始向业内征求意见,今年年初,银保监会将规范互联网保险列入今年的重点工作。

实际上,2019年以来,监管已多次对第三方互联网保险平台出手,并强化保险机构的主体责任。

如2019年4月份,银保监会曾发布《2019年保险中介市场乱象整治工作方案》,其三项重点任务之一便是强化整治与保险机构合作的第三方网络平台的保险业务。

2019年10月份,银保监会公布银行业保险业侵害消费者权益乱象的表现形式。银保监会出,互联网业务中的保险公司、中介机构、第三方网络平台的角色定位界限不清晰、第三方网络平台经营主体与披露合作的第三方网络平台主体不一致、存在违规经营的风险等。同时监管强化整治问责,提出对于自查不力、隐瞒不报的机构,监管部门发现后将严肃处理并处罚。

2020年1月初,银保监会再次发布征求意见稿,对在互联网保险热销的短期健康险监管办法征求意见,规范市场。业内人士表示,随着监管持续发力互联网保险监管,今年互联网保险概念股或迎来新一轮上涨。

融资租赁业迎严监管 业内预计将有超半数企业面临出清

■本报记者 马红雨

2020年新年伊始,银保监会就送上了一份“大礼”,《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融租新规”)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这是银保监会在2019年年底对融资担保、商业保理等类金融监管机构发布规定后(《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补充规定》、《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短时间内再次向类金融机构“出手”。

事实上,融租新规的出台并非空穴来风。2019年11月份,市场上已传出一份针对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管暂行办法,引发业内人士的强烈反响。业内人士表示,目前来看,融

租新规在严监管的大方向上保持不变,对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开展具有较强的引导和规范作用,从长远看,对融资租赁行业发展也将产生较强的积极影响。

按照监管机构的划分,我国的融资租赁公司分为由银监会(现银保监会)与证监会已合并为银保监会)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和由商务部监管的融资租赁公司(简称“商租”)。2018年4月份,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与典当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18]165号),规定将制定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行业经营和监管规则职责划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自2018

年4月20日起,有关职责由银保监会履行。

值得注意的是,前半部分融租新规绝大部分均来自于2014年的《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这也印证了此前融租监管职责划归银保监会时的市场猜测,即融资租赁的监管规则会逐步看齐金融租赁,采取保留头头、限制新增、出清小微的方式;而后半部分的分类监管,则借鉴了《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的规定,这主要是因为融资租赁公司与保理公司的监管环境类似,尤其是在属地管理和分类管理方面,中央进行指标强监管,地区进行清理整顿。

中国融资租赁行业变局已至,融租新规或迫使较为边缘化和非传

统型的融资租赁企业关闭,而市场领军者的地位则将会得到进一步强化。业内人士预计,未来将有超过半数的国内融资租赁企业面临市场出清,这其中有许多公司并未开展正常经营。

《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融租新规可以看作是第二轮金融部门改革的一部分,此轮改革的影响范围将进一步扩大,有更多非银行金融机构将受此影响。

第二轮金融部门改革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它针对特定的子行业,在把控总体政策方向的同时,在系统层面填补主要的监管套利漏洞。另一方面,融资租赁企业的资金来源主要来自金融机构,融资租赁企业在经营上的失败,将直接给金融机

构造成损失,这或许是金融监管部门最大的担忧,也是对融资租赁业实行强监管的重要原因。

从近年一系列政策导向来看,类金融业务的监管方向是将其与金融业务置于同一框架下,把类金融业务和金融业务放在一起进行统一授信管理和约束,同样需要进行风险分类,并计提减值准备和风险资产,这需要统一的行业限制和集中度管控。

总之,融资租赁业将在新的监管环境下,开始自身变革的历程。可以预见的是,其他类金融机构也将陆续跟进。改革能够消除监管套利,并使监管部门更好地监督信贷资源流向,长期来看,此轮改革具有积极意义。

(上接A1版)

去年车险盈利水平较好

从近年车险市场的发展来看,受商业车险市场化改革及汽车销量负增长的双重影响,2018年车险保费增速骤降,2019年市场延续低迷走势,但企稳回升的苗头已有体现。

从平安车险来看,2019年,车险业务7月份出现负增长,8月份和9月份均实现小幅正增长,10月份和11月份增速提升,1月份-11

月份,该公司车险保费同比增长7%。同时,太保产险前三季度车险保费同比增长5.3%,其中,第三季度同比增长5.6%,这一数据比第二季度高出1.5个百分点。

从全行业来看,2019年1月份-11月份,全行业车险保费收入7313亿元,同比增长4.42%,增速较2018年提升0.26个百分点,但仍处于较低水平。近日,人保财险车险部李文昱在署名文章中指出:“表明车险行业已进入平稳增长周期,预计未来几年都将维持这一趋势。”

李文昱分析称,这是几方面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一方面,车险费改不断深化,但降价效应逐渐削弱,保费下拉作用趋缓;另一方面,新车销量继续负增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汽车产销累计分别完成2572.1万辆和2576.9万辆,同比下降7.5%和8.2%。不过,商业车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的车均限额均在提高,投保率也在提升。

从车险经营情况来看,李文昱表示,预计2019年车险行业综合成本率将显著低于2018年,盈利水平

明显好转,将是近5年来最好的一年。“主要原因是严监管力度持续加大,综合费用率降幅较大,虽然费率下降导致赔付率上升,但赔付率增幅低于费用率降幅,使得综合成本率下降。”他指出。

对于下一步的车险改革,他认为,改革应是综合性改革,不应是单纯的降价,而应优化定价机制;改革不应只关注价格,也应关注产品,在改革现有产品的同时,还应适度鼓励新产品;在产品定价改革的同时,应推动行业服务能力的提升;商业车险改革的同时,要考虑交强险制

度的完善;在产品改革的同时,中介市场改革也应同步启动。

对于2020年的车险市场,海通证券孙婷认为,2020年,预计新车销量难有大幅提升,车险保费预计保持平稳,占比下降。对于业务结构,无论是人保财险这样的“巨头”公司,还是诸多中小公司,都表示要继续调整,增加非车险业务占比,减少对单一业务的过度依赖。同时,对于改革,多家险企相关负责人表示,已做好充分的心理准备,将根据政策优化车险经营策略,提升经营效益。